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0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
交易代码	11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6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8,398,480.3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具有竞争优势和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采取"自下而上"的策略，投资具有良好治理结构、在细分行业具有竞争优势以及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45%×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35%×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宁敏
	联系电话	020-38799008	010-66594977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95566
传真		020-3879948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8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年1月1日-200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4,954,544.60
本期利润	276,873,706.2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85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9.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年1月1日-200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6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69,771,845.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38

注：

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31%	0.95%	6.10%	0.85%	-2.79%	0.10%
过去三个月	16.53%	1.43%	15.32%	1.28%	1.21%	0.15%
过去六个月	39.30%	1.52%	58.88%	1.68%	-19.58%	-0.16%
过去一年	38.74%	1.23%	17.30%	2.13%	21.44%	-0.90%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73%	1.21%	11.69%	2.18%	27.04%	-0.9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6月19日至2009年6月30日)

注：

1.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①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股改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中小盘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②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③本基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④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基金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⑤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限制。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8.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69%。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广发证券、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09年6月30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16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包括基金科瑞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云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8-6-19	-	5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公司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对在同一个交易系统中交易的组合，启用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09年上半年，A股市场一改08年的颓势，走出一波较为强劲的反弹行情，股指不断创出反弹新高。虽然海外经济1季度基本完成触底过程，2季度还未见显著复苏，但在庞大的经济刺激计划及数量化货币放松的背景下，经济先行指标已经体现出经济启稳复苏迹象，受此影响，投资者信心得以恢复，海外股票市场在1季度触底，2季度出现较明显反弹。国内宏观经济受信贷投放和政策刺激影响反弹强劲，于08年4季度见底后逐季环比显著回升，经济复苏的节奏超出投资者预期。A股投资者信心得以极大恢复，市场呈现振荡上升走势，市场成交量持续放大。09年上半年上证综合指数上涨1138.55点，涨幅达62.53%，从板块及个股走势上看，市场结构性差异较为明显。受经济复苏和通胀预期影响较大的银行、地产、煤炭等板块持续走强，涨幅较大，而中游制造业则阶段性出现上涨，08年较为抗跌的铁路建设、电力设备、医药等防御性板块走势较弱，大幅跑输市场。

由于判断市场可能由于对经济预期的转好出现一定程度的反弹，易方达中小盘基金从年初开始采取了逐步增加股票仓位的投资策略，2季度由于对未来几个季度经济的乐观判断，本基金采取了高股票仓位的投资策略，同时对股票结构进行了一定调整。重点选择基本面优良、业绩成长空间较大、估值相对合理的个股作为构建组合的首选品种。在行业配置上，重点增加了受益于经济复苏和通胀影响的银行、地产、煤炭板块个股，以提高组合弹性。对受益于经济复苏传导的化工、工程机械、钢铁等板块保持了配置。对具备防御性的电力设备、电力和医药板块个股进行了适当减持，从实际效果来看，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由于对本次反弹力度估计不足，1季度总体仓位仍偏低，2季度市场结构分化较为剧烈，本基金对中游制造业的布局尚显偏早，对防御板块个股调整力度不够，高弹性股票配置比重不高。另外，从5月份开始，市场风格逐步转向大盘股，中小盘个股表现较差。本基金在股票仓位和结构的调整速度上需要反思。

4.4.2 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343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8.8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09年下半年，海外经济启稳复苏迹象将更趋明显；国内宏观经济在庞大的信贷和政策刺激力度下将环比显著提升，经济复苏超预期的可能性将较大，A股投资者信心将得以巩固。此外，预计09年上半年宏、微观明显背离的局面在下半年将大为改观，企业盈利水平和ROE环比将出现明显提升，盈利预测有不断上调可能。盈利预期的上调有助于缓解市场静态估值偏高的压力，因此A股市场仍具备上涨动力。

基于上述判断，预计09年下半年A股市场仍将处于振荡上升格局。市场结构性分化仍将较为明显。受益于经济复苏和通胀预期的金融服务、资产资源板块可能继续受到市场追捧。前期涨幅较小的中游制造业和优势龙头企业值得重点关注，一旦其业绩表现超出市场预期，有可能出现较为明显的补涨行情。此外，新能源和新技术优质个股也需关注。同时，对于国内货币和经济政策导向需要重点关注。易方达中小盘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重点挖掘和投资质地优良、行业发展空间较大、管理层优秀、相对其它企业有明显竞争优势的中小盘公司。策略上仍将以业绩弹性和成长空间较大的中小盘优质个股作为构建组合的首选品种。同时加强基本面改善的周期性个股配置，提高操作效率，争取为投资者带来更为丰厚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证监会规定对估值调整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分管运营的公司副总裁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核算部、研究部、投资发展部和监察部的部门负责人或其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管理人未签署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26,807,233.81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核对无误。（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586,731.12	75,658,414.28
结算备付金		2,015,348.69	1,292,440.99
存出保证金		1,387,502.18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5,261,444.74	672,583,764.24
其中：股票投资		620,257,444.74	469,758,764.24
债券投资		35,004,000.00	202,825,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8,188,546.67	-
应收利息		1,144,919.37	2,845,130.96
应收股利		225,990.00	-
应收申购款		4,111,080.49	4,154,680.18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81,921,563.26	757,034,43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0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36,596.77	-
应付赎回款		6,682,302.36	836,366.12
应付管理人报酬		950,198.98	1,049,002.55
应付托管费		158,366.52	174,833.76
应付交易费用		1,654,940.56	504,177.3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1,067,312.47	1,064,783.20
负债合计		12,149,717.66	3,629,162.9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98,398,480.39	756,515,802.75
未分配利润		171,373,365.21	-3,110,535.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771,845.60	753,405,267.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1,921,563.26	757,034,430.65

注：

①报告截止日200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3438元，基金份额总额498,398,480.39份。

②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9日生效，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08年6月19日至2008年6月30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6月19日至2008年6月30日
一、收入		290,831,133.38	575,122.53
1.利息收入		1,663,981.18	478,354.3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27,778.45	346,418.66
债券利息收入		1,236,202.73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31,935.7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6,217,989.69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24,176,329.17	-
债券投资收益		6,633,599.7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408,060.81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19,161.66	-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30,000.85	96,768.16
二、费用（以"-"号填列）		-13,957,427.12	-661,387.76
1.管理人报酬		-6,294,066.23	-553,012.83
2.托管费		-1,049,011.07	-92,168.81
3.交易费用		-6,406,686.03	-
4.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5.其他费用		-207,663.79	-16,206.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873,706.26	-86,265.23
所得税费用（以"-"号填列）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873,706.26	-86,265.23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9日生效，本报表的上年度可比期间相关数据根据实际存续期计算。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6,515,802.75	-3,110,535.08	753,405,267.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6,873,706.26	276,873,706.2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8,117,322.36	-75,582,572.16	-333,699,894.5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0,566,590.83	77,206,052.13	547,772,642.96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728,683,913.19	-152,788,624.29	-881,472,537.4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6,807,233.81	-26,807,233.8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98,398,480.39	171,373,365.21	669,771,845.6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6月19日至200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26,705,470.21	-	1,226,705,470.2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6,265.23	-86,265.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26,705,470.21	-86,265.23	1,226,619,204.98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9日生效，本报表的上年度可比期间相关数据根据实际存续期计算。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第644号《关于核准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226,705,470.2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94,264.4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9]4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试行）》等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①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②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③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④基金买卖股票2008年9月18日前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8年9月19日起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⑤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7日发布的公告，公司原股东"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更名事项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7.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7.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7.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6,294,066.23	553,012.83
其中：当期已支付	5,343,867.25	-
期末未支付	950,198.98	553,012.83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1,049,011.07	92,168.81
其中：当期已支付	890,644.55	-
期末未支付	158,366.52	92,168.8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55,508,851.37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6月19日至2008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08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9,999,000.00	2.01%	9,999,000.00	1.32%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9,586,731.12	391,337.57	627,367,708.78	346,418.66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 期末（200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600716	ST耀华	2009-6-29	重大事项	8.38	2009-7-3	8.80	499,967	4,384,610.45	4,189,723.46

6.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0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0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6.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20,257,444.74	90.96
	其中：股票	620,257,444.74	90.96
2	固定收益投资	35,004,000.00	5.13
	其中：债券	35,004,000.00	5.1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02,079.81	1.70
6	其他资产	15,058,038.71	2.21
7	合计	681,921,563.26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98,515,372.42	14.71
C	制造业	296,273,980.75	44.24
C0	食品、饮料	9,863,342.68	1.47
C1	纺织、服装、皮毛	13,815,000.00	2.06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9,128,455.00	10.32
C5	电子	8,368,000.00	1.25
C6	金属、非金属	40,478,608.47	6.04
C7	机械、设备、仪表	120,787,474.60	18.03
C8	医药、生物制品	33,833,100.00	5.0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8,181,160.80	2.7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36,777,640.26	5.4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2,397,600.00	4.84
I	金融、保险业	76,571,000.00	11.43
J	房地产业	61,540,690.51	9.19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620,257,444.74	92.6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4,000,000	31,680,000.00	4.73
2	000983	西山煤电	900,000	26,910,000.00	4.02
3	600582	天地科技	1,300,000	26,715,000.00	3.99
4	600089	特变电工	1,400,000	25,256,000.00	3.77
5	600395	盘江股份	900,000	24,399,000.00	3.64
6	600657	信达地产	2,019,151	22,735,640.26	3.39
7	600596	新安股份	500,000	18,490,000.00	2.76
8	600546	中油化建	869,912	18,181,160.80	2.71
9	000951	中国重汽	759,886	18,161,275.40	2.71
10	000651	格力电器	850,000	17,765,000.00	2.6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efunds.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73,042,878.73	9.70
2	600016	民生银行	52,685,048.70	6.99
3	600036	招商银行	47,545,074.86	6.31
4	600739	辽宁成大	45,374,794.88	6.02
5	000983	西山煤电	40,761,472.45	5.41
6	600030	中信证券	40,712,607.47	5.40
7	600428	中远航运	37,784,041.12	5.02
8	000528	柳 工	33,998,169.84	4.51
9	000933	神火股份	32,969,682.27	4.38
10	000159	国际实业	32,062,773.07	4.26
11	601088	中国神华	29,845,479.46	3.96
12	600015	华夏银行	29,329,422.00	3.89
13	601699	潞安环能	28,353,121.04	3.76
14	600837	海通证券	27,610,538.21	3.66
15	601601	中国太保	26,326,404.77	3.49
16	601006	大秦铁路	26,306,702.12	3.49
17	600395	盘江股份	23,242,426.91	3.08
18	600348	国阳新能	22,511,651.51	2.99
19	600596	新安股份	22,408,998.51	2.97
20	601398	工商银行	20,138,238.84	2.67
21	600585	海螺水泥	20,128,560.43	2.67
22	600031	三一重工	19,531,158.44	2.59
23	000858	五 粮 液	19,527,854.94	2.59
24	600657	信达地产	18,831,458.30